仓库安全操作规程

1.范围

1.1 本规程规定了原材料、危险品、汽油、五金等仓库管理的注意事项。

1.2 本规程适用于本公司各类仓库的相关作业。

2.通则

2.1 上班必须正确穿戴劳动防护用品，危险品仓库、汽油仓库不得穿化纤服装、带铁钉的鞋进入。

2.2 仓库内严禁使用明火。消防器材要配备齐全，消防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消防箱周围严禁堆物。

2.3 非本库工作人员未经许可不得入内。

2.4 工作时间不准睡觉、看书看报或干与工作无关联的事。危险化学品装卸人员严禁擅离岗位。

2.5 下班必须关闭照明灯和各类电气用具，关窗、关门并上锁。

2.6 危险品仓库、汽油仓库、工区汽油周转库若发生应急情况，应立即报告上级领导和保卫消防部门。

3.原材料仓库

3.1 仓库内严禁明火,因检修确需动火必须到消防部门办理动火审批手续，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并落实专人监护方可动火。

3.2 库区内物品堆放要整齐。装卸、搬运要轻拿轻放，严禁野蛮装卸。夜间作业应有充分的照明，通道必须畅通。

3.3 各类物品入库必须按品种分类堆放，码垛要整齐、牢固。

3.4 物品入库必须堆放在垫板上或铲板上，不得随意放置。

3.5 散包炭黑不准入库，以防污染库内环境。

3.6 仓库物流通道、消防通道必须保持通畅。

4.危险品库

4.1 严格执行出入制度，凡进入危险品库的人员一律登记。保管人员须经培训考试合格，持证上岗。

4.2 严禁各类机动车辆进入库内，不准将火种〔打火机、火柴〕带入库内。

动用明火必须经消防部门检查审定，办理动火作业许可证并切实采取好防范措施。

4.3 库区内及四周不准堆放与库区内指定存放物品相抵触的其它物品和易燃物品。

4.4 库区内各种照明、电器必须符合防火防爆的要求。

4.5 严禁化学性能相抵触的物品互相混放，容器的包装要密闭、完整无损。

4.6 认真准确做好入库物品的验收及平时的查验、校对工作，做到帐物相符无差错。

4.7 仓库物流通道要保持畅通，消防通道必须保持通畅。

5.硫磺仓库

5.1 搬运硫磺时必须轻拿轻放，不得拖、抛，防止碎包、漏包。散落在地的硫磺应立即小心清扫归袋。

5.2 叠放硫磺的铲板不得使用铁铲板。

5.3 储存时要保持室内干燥，远离热源。忌与磷、氧化剂混储混运。受潮的硫磺不得与铁接触，以防自燃。

5.4 仓库四周严禁明火作业。

5.5 运输时散包、烂包要重新包装，以免撒落沿途。运输车辆行驶须平稳，防止倾倒。

5.6 凡铲运硫磺的铲车须装有阻火器，没有阻火器的铲车一律不允许进入硫
磺仓库。

5.7 仓库物流通道要保持畅通，消防通道必须保持通畅。

6.加油站安全操作规程

6.1 严格执行出入制度，凡进入加油站的人员一律登记。加油站内严禁烟火， 进入站内必须关闭移动通讯工具，工作人员不得穿化纤服装。

6.2 加油站必须有专业人员操作，他人严禁操作。

6.3 严禁在加油站从事可能产生火花性质的作业。检查维修加油设备，不准 敲击铁、石器等易产生火花的物体。

6.4 站内不准检修机动车辆。严禁携带火种及其他危险品进入加油站。

6.5 严禁向汽车的化油器及塑料桶内注汽油。

6.6 工作人员有责任阻止闲杂人员随意出入、逗留加油站。

6.7 雷雨天气、电气设备维修时应停止加油。

6.8 在卸油前加油站工作人员必须与汽油罐车驾驶员做好安全确认，并做好确认登记。

6.9 油罐车在站内卸油时，严禁其他车辆入站或在加油站旁通道行驶。

6.10 严格执行机动车辆一律熄火加油的规定。加油时要在工作人员的指挥下依次加油，不得争先恐后。

6.11 高温季节放油、装油操作，要控制在上午 10： 00 以前，下午 15:00 以后。

6.12 加油站内禁止堆放杂物。

7..汽油库安全管理规程

7.1 操作人员需经上级培训，考试合格，持证上岗。

7.2 严禁库内带入火种（打火机、火柴）严禁穿戴化纤工作服和有钢钉的鞋操作。必须安装使用防爆型电器设备。

7.3 操作时，必须认真、细心、轻拿轻放。禁止铁件撞击。

7.4 对进油设备和领油工具，有权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有权阻止入库。对运输人员和领用人员有权加以督促。

7.5 人工测油器必须采用竹杆等非金属材料，测完应盖好盖子。进油完毕关闭阀门。

7.6 汽油储存过程中，桶盖必须盖好。桶装汽油开盖必须使用专用防爆开盖工具。严禁用铁器工具。

7.7 按规定数量和时间发油，超过数量应拒发。非生产用油、个人和外单位一律不准发。

7.8 库内一切安全设施应完善。如改变移位安全设施，须经安全、保卫部门批准。

7.9 仓库物流通道要保持畅通，消防通道必须保持通畅。

8. 工区汽油周转库

8.1 上岗正确穿戴劳动防护用品，严禁穿戴化纤工作服和有钢钉的鞋进入油库。

8.2 上岗操作前注意室内汽油浓度，要开窗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8.3 灌装汽油流速不能太快，要控制好，防止外溢和产生静电。灌装完毕后盖上盖子。汽油桶不得在地上拖拉。

8.4 严禁烟火。发现仓库四周有动用明火或金属切割打磨，仓库人员有权阻止。

8.5 非工作人员不得入内。特殊情况需进入，一律严格登记，交

出火种（打 火机、火柴等）并关闭手机、对讲机等移动通讯工具。

8.6 油库内必须安装防爆型电器设备。禁止黑色金属工器具在油库内使用。

8.7 工作人员离开油库时，关好门窗，切断电源，方可离开。

8.8 仓库物流通道要保持畅通，消防通道必须保持通畅。

9.成品仓库

9.1 严格执行库房外停车装胎的规定。工作时注意来往车辆，尤其要注意避让倒行车辆

9.2 堆放轮胎要排列整齐，外流通道、消防通道外侧轮胎垫好木条。二层以上要用木条固定，防止轮胎倒下压伤人。

9.3 轮胎出仓拆堆头时，非专业出仓人员，不得在此范围内逗留，以防轮胎砸伤。

9.4 轮胎搬运推行时要防止轮胎倒下伤人。推行时，一人一次不得超过 4 条。

9.5 输送带要有专人负责管理，使用前检查设备是否完好，确保使用安全。收工时要切断电源，收拢电线归放在机上。禁止人员在输送带上站立或行走。

9.6 铲车铲胎装工程胎时不得超过 4m 高，防止轮胎倒下压伤人。

9.7 库内消防通道、物流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消防器材必须保持在有效期。

9.8 库房内严禁烟火，闲人免进,非进出仓时及时关好门窗,工作完毕及时清扫边角料等杂物。

10.五金仓库

10.1 材料、工具、零件设备应在规定位置分类摆放整齐、稳固。精密工具、量具要妥善放置。

10.2 搬运有刃口、毛刺或涂油的工具及零件，要戴手套。货物不准露出货架。

10.3 零部件、五金材料不准堆放在电气开关附近或压在电线上。

10.4 搬运笨重物件时，要互相配合，协调一致。

10.5 仓库内严禁烟火。